

民警发现境外聊天平台叫卖熟人个人信息 揪出的犯罪链条上有广告、网贷、诈骗……

《人民公安报》赵家新 王坤 王东海

网络巡查时,发布在境外聊天平台上的一串眼熟的信息引起了民警的警觉。江苏省丹阳警方随即顺藤摸瓜,经过半年时间的缜密侦查,成功破获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抓获犯罪嫌疑人30名,查扣涉案资金130余万元,将背后购买公民个人信息实施诈骗的犯罪链条一举摧毁。

一个熟悉的名字

“袁某,丹阳市司徒镇……”一连串带有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家庭住址等信息,“闯”进了正在网络巡查的丹阳市公安局网安大队民警眼中。“袁某,不是我帮扶对象的名字吗?他的名字和个人信息怎么会出现在境外聊天平台上呢?”

民警觉得此事必有蹊跷,便悄悄盯上了这个境外Telegram聊天平台。果真如他所料,该平台一个聊天群内,公民个人信息正按照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时效性等以不同价位进行买卖,其中一些个人信息还涉及许多当地居民。

在确定平台存在贩卖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行为后,警方随即成立专案组对该案进行深入调查。

随着调查的深入,专案组发现,由于Telegram聊天平台是非实名注册,由境外公司开发,且买卖双方大多通过无人监管的“泰达币”这种区块链虚拟货币直接进行交易,交易而来的“泰达币”再通过相关平台进行售卖换算成美元、人民币等进行非法盈利。

“整个犯罪的过程通过无人监管的境外网络平台完成,在这种监管盲区里,民警看得见买卖双方的虚拟身份、资金交易情况,却无法追溯到买卖双方的真实身份,更无法查找资金流向,无法固定犯罪线索,给案件破获增加了难度。”丹阳市公安局网安大队民警说。

一只狡猾的“狐狸”

由于整个犯罪过程全在境外网络平台上完成,使得该案的侦办一度陷入僵局。专案组摆脱思维定式,将“诱饵”放在境内,试图将“狐狸”引进门。

于是,民警伪装成买家跟卖家进行接触,取得卖家的充分信任后,想方设法将卖家引到了境内网络平台。

随即民警成功锁定了江苏徐州籍的犯罪嫌疑人李某、范某,并于2020年5月将他们抓捕归案。

经查,嫌疑人李某、范某通过非法途径,购买到某些手机APP泄露出来的公民个人信息,然后在Telegram平台上进行售卖,按照时效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标价出售,一般卖给广告推销商、车贷网贷公司和网络诈骗团伙。买方再利用这些个人信息进行广告推广或电信诈骗。诈骗团伙还会根据反馈情况进行分析,对急需用钱的人群实施诈骗。

一条异样的线索

李某、范某归案后,专案组在对相关证据进行收集固定时发现,有一部分的公民个人信息十分特别:信息十分完整且准确性很高,公民的姓名、身份证号等重要信息一应俱全。

专案组对这类信息进行分类汇总后发现,这类信息都



是由固定人员发给李某、范某。专案组立即对此人进行调查,最终确定居住在重庆的上线谭某。

“在我们行内,对于这种准确度很高的信息,一般会先对这些人员尝试实施诈骗,而不只是卖给相关公司简简单单地进行广告推广。我的上家就同时从事着电信网络诈骗和贩卖公民信息的活。”谭某落网后供述。

专案组深挖细查,将居住在广州的王某等人抓获。经查,王某组织赵某等人使用从境外购买来的个人信息,通过群发短信的方式,诱骗受害人登录王某等人事先搭建的虚假网贷平台,以网贷需填写个人资料为由,进一步获取公民个人信息,并以办理网贷手续费为由实施诈骗。接着,王某会把这些最新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拿到Telegram平台上售卖,依次循环更新。

至此,一条收集贩卖公民个人信息、嫌疑人之间倒卖、交换公民个人信息、不法网贷平台购买公民个人信息用来推广网贷业务、诈骗分子购买公民个人信息实施诈骗的犯罪链条被警方彻底摧毁。

一家四口从事外汇兑换 非法经营数额超44亿元 一笔汇款牵出巨额地下钱庄案

《扬州日报》赵颖颖 马圆圆 黄静

地下钱庄,一直是外汇局、央行、公安部门等打击的重点。地下钱庄的存在,扰乱正常的金融秩序,对国家金融安全构成威胁。近日,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一起涉案44亿余元的非法经营案。该案中,姐姐伙同远在阿联酋迪拜的家人,通过境内境外配合低价收购或出卖当地货币迪拉姆,利用汇率差价牟利。



跨境巨额资金流向国内账户, 警方调查揭开真相

2015年,从境外汇到国内某银行账户上的700余万元人民币引起了警方的注意。这笔巨款由江苏仪征的一名女子阿华经手操作转至国内数个银行账户,资金来源和流向都十分可疑。警方初步推断,其中可能涉嫌非法经营业务,遂围绕阿华进行调查。

2016年1月,警方掌握到阿华账户已有数亿元人民币流动记录,存在明显异常,立即立案进行侦查。

到案后阿华交代,一位在国外从事挖矿生意的亲戚说自己有一笔外币想在迪拜兑换成人民币存入他们在国内的银行账户上,问她有没有门路。为了帮亲戚的忙,阿华于是找到了福建女子阿莲。

阿莲有两个弟弟生活在迪拜,长期从事外汇兑换单生意。经过阿华的牵线搭桥,阿华亲戚的钱通过阿莲家人由迪拜当地货币迪拉姆兑换成美元,再兑换成人民币,流入身在国内的阿莲的账户。

通过数据研判、走访调查等,警方抽丝剥茧,终于

查清了幕后的犯罪网络。

地下钱庄浮出水面, 家人里应外合赚取汇率差牟利

掌握相关证据后,如何顺利抓捕犯罪嫌疑人,成了这起案件的关键。2019年1月31日,警方趁嫌疑人春节回国之际突击抓捕,在厦门某机场及福建泉州将4名嫌疑人捉拿归案。

警方调查发现,除了大姐阿莲外,长期居住在国外的二弟阿欢及其妻子,三弟及其妻子都参与了犯罪活动。嫌疑人阿欢说,他们原本在迪拜从事服装生意,后来因当地市场行情不好,就改行做起了外汇兑换单生意。

阿莲交代,从2012年12月至2019年1月间,她负责在国内关注当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并通过网络告知远在国外的家人。接到单后,身在迪拜的二弟等家人就通过增加或者扣减汇率点差的方法帮人兑换单,趁机从中牟利。

“一些在国外工作的福建人、浙江人经常找我们,他们收到的很多货款都需要兑换成人民币。”阿欢告诉

民警,从中赚取的汇率差约为千分之一到千分之五。和迪拜当地银行相比,地下钱庄不用排期,兑换货币效率高,这正是一家人生意源源不断的原因。

非法获利440多万元,主犯获刑 10年并被处1000万元罚金

一家人悄悄从事外币兑换单业务,自认为找到了发财大计,没想到这样未经国家金融管理机构批准的行为,早已触犯了法律。

经查明,2012年12月至2019年1月间,阿欢、阿莲等4人与同案人阿海(系被告人阿欢弟弟,另案审理),在未取得国家金融管理机构批准的情况下,以营利为目的,参照国内当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通过增加或者扣减汇率点差的方法,非法从事外汇买卖业务,非法经营数额超44亿元,非法获利人民币440余万元。

近日,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主犯阿欢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1000万元,另外3名被告人也均因非法经营罪获刑。